从"向领导汇报"到"裁判者负责"

上海首创遴选制由独立第三方机构为未来法官检察官把关

4月16日,上海市人大正式任命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的71位助理审判员晋升为法官,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的11位助理检察员晋升为检察官。这是司法体制改革推进中首批经遴选委员会审议,通过法定程序任命,正式纳入法官、检察官员额管理的司法人员。

就在此前一天,上海法院,检察院发布公告,向社会公开选任高级法官、检察官。这些 拟从律师、法律学者等中选任的法官、检察 官,同样要经过遴选委员会审议。

组建高级法官、检察官遴选(惩戒)委员会,是上海司法改革试点的创举。作为人大任命前的重要关口,这个独立的第三方机构从专业上为未来的法官、检察官把关,让司法质量的提升有了制度保障。

为法官检察官"专业"把关

"实在没想到遴选居然是这样的!"3月 22日,市检察二分院检察员束婷成为上海首 批参加遴选的法官、检察官之一。

她曾经试想过很多种遴选的"考题",但面对 15 位遴选委员,第一道题目是请她用 3 分钟时间介绍一个"自己办得满意的案子"。过往的业务经验快速地在她脑中飞过,"我以为遴选委员会中专家学者多,会从理论上提问,没想到更重要的是业务实践积累。"

经过笔试、面试、民主测评、听取意见等6轮比拼,束婷的简历提前一周送到遴选委员们手中。上海法官、检察官遴选(惩戒)委员会主任沈国明说:"此前法院、检察院已经统一组织过笔试面试,我们在这个基础上好中选优,最关注办案实绩。"

遴选制度在我国没有先例,但在国际上却不鲜见。"和10年前相比,现在的助理审判员、助理检察员的素质都很高。"沈国明说,"我们已经具备职业化、专业化、精英化的条件。"

"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司法体制改革要解决长期以来存在的"逐级请示、层层审批"的"行政化"办案模式,这让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庭主审法官何渊感到:"现在得'挑起担子'"。

要挑担子,必须具备与责任相适应的能力。一些基层法官、检察官坦言,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遇上案件中的疑难点,第一反应是"向领导汇报",业务能力长时间踟蹰不前却浑然不觉。遴选(惩戒)委员会在法官、检察官入额之初就对专业能力进行把关,对未来司法责任制的落实将起到基础性作用。

在一些专家看来,法官、检察官的经验需要积累,能力提高重在实践。遴选制度改变了过去"从校门到院门"的传统路径,上级法院、检察院的法官、检察官将从基层法院、检察院遴选,注重实践经验。同时也面向律师、法律学者开门纳贤。在遴选面试现场,委员们的问题甚至细到"作为审判长在合议庭与其他人关系怎么处理""主判法官如何处理和审判长的关系"这样极具操作性的环节。

上海市委常委、市委政法委书记姜平说: "此轮遴选并非简单一刀切,而是从严准人、 逐级遴选、择优选任。"

防止法官检察官任免"行政化"

如果不是此次司法体制改革试点,2009

年进入徐汇区检察院未检科工作的助理检察员康相鹏人职两年后即可升任副科级,助理检察员任满3年即可转为检察员——这一切程序都将在司法系统内部完成。如今,他不得不和其他助理检察员一起,争取遴选阶段1.2:1的晋级名额。

党管干部原则不变,人大任免决定权不变,法院、检察院日常考核不变之外,传统的选拔晋级道路上增设了一道具有"否决权"的程序——法官、检察官遴选(惩戒)委员会作为第三方机构从专业上考察法官、检察官资格,等于使法院、检察院在人事话语权方面受限。

上海的法官、检察官遴选(惩戒)委员 15 名委员中,7 名专门委员来自市委政法委、市委组织部、市纪委、市人大内司委、市公务员局、市高级法院、市检察院等单位,8 名专家委员,则是法学专家、业务专家、资深律师等社会人士。据上海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市司法体制改革试点推进小组办公室主任王教生介绍,该委员会的职能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遴选法官、检察官;二是对高级别的法官、检察官择优选升;三是对法官、检察官严重违纪行为组织核查、认定责任,提出惩戒意见。

"专家委员不仅超过半数,而且来源多样。"沈国明认为,这样一个相对独立、多方参与的委员会,可以最大限度地淡化遴选(惩戒)委员会的行政色彩、部门色彩,突出专业性、客观性和权威性。

在一些专家看来,遴选制度还可以使得 法官、检察官的准人标准和要求一致,避免不 同地区,不同法院、检察院在标准把握上的 "自由裁量",对于防止司法行政管理腐败也 将起到防火墙作用。

改革与法律人的理想一致

司法体制改革方案出台前,社会曾有普遍的担心:年轻助理审判员和助理检察员,会不会"就地卧倒"?成为法官、检察官的门槛升高,又会不会让年轻的助理审判员和助理检察员流失?

事实上,最终的遴选方案中明确规定, 离开办案岗位 5 年的审判员原则上不参与 首次法官遴选。如要参与遴选,须和现有助 理审判员一样进行人额考试。离开办案岗位 5 年的检察员,则要回到办案岗位从事办案 工作,具有相应办案能力后,再经严格考核 确认人额。

虽然法官、检察官的门槛在提高,但司法人员并未因此而大量流失。对此上海高院司改办副主任张新认为:"司法体制改革让我们看到了方向,越来越多的人选择坚守。"而康相鹏仍然愿意为检察官之梦而奋斗:"司法体制改革的方向与法律人的理想是一致的,都是在追求公平与正义。我们应该为身处这个时代、身为法官、检察官而骄傲。"

按照遴选制度方案,基层法官、检察官将 从法官助理、检察官助理中选拔,而高中级院 法官、市分院检察官将从基层法院、检察院中 择优遴选。配合其他一系列改革措施,年轻的 高学历法律人才将不断地补充到法官、检察 官队伍中来。

本报记者 宋宁华

